臺中市豐原區翁子里第 5 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臺中市豐原區翁子里第 5 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 115 年 11 月 28 日 (星期六) 上午 8 時起至下午 4 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1 鄭文平	新民高工	翁子里環保志工十年 翁子里環保隊長四年 慈濟環保幹事兩年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56 年 9 月 22 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建設翁子，幸福咱的家✿
我住在翁子，更希望咱的家園越來越好，
環境更美、治安更好、交通更順，讓大家生活更便利。
★ 公園環境更優質
配合捷運紅線發展，爭取翁子公園提前綠化，串聯鐵馬道，打造兼具休閒、運動與觀光功能的多元休憩空間，錢進翁子里，活絡地方發展。
★ 防詐守護更安心
建立翁子里防詐資訊網，即時傳遞最新詐騙資訊，提升里民識詐、防詐能力，共同守護財產安全。
★ 強化民防更安全
凝聚社區民防力量，強化防災、防火及緊急應變，建立鄰里互助，共同守護家園安全。
★ 路平建設更完善
積極爭取市府已規劃尚未施作的道路加速完成；翁子里道路多，持續做好道路平整、修護與環境整潔，提升通行安全與便利。
★ 咱要的，就是更好的翁子!
公園更漂亮、道路更順暢、社區更安全、生活更安心、地方更繁榮。

翁子是咱的家，讓咱一起把家顧得更好。
大家一起來關心、一起來改變，讓翁子越來越好！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2 陳錦	國中畢業	深耕鄰里 16 年 臺中市豐原區翁子里鄰長，榮獲臺中市政府頒發特優鄰長殊榮 . 臺中市翁子社區藝文志工隊副隊長 . 臺中市半張萬善慈善會理事 臺中市半張萬善民俗文化協會常務監事。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47 年 8 月 28 日
性別：女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一、關懷弱勢，配合政府．社會福利政策，關懷里內弱勢族群，必要時協助轉介社福及長照單位。
二、長者福利、持續爭取長者福利，辦理健康檢查與講座、 推動樂齡學習及長者休閒活動。
三、環境清潔、改善里內環境衛生，配合相關單位進行水溝清淤、環境消毒及病媒蚊防治工作。
四、公園美化、重視公園環境美化及設施安全維護，提升里民生活品質與休閒環境。
五、爭取里內建設。定期巡查危險路口及公共設施，關注排水、路燈、監視器等問題，積極與相關單位溝通， 爭取符合里民需求的建設與改善。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3 劉秋虹	南台工專化學工程科 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	國小代課、課照老師 漆藝館志工 萬年宮委員 鎮清宮祭典副組長、志工 建大化工有限公司負責人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58 年 5 月 8 日
性別：女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一、關懷長輩
關心獨居長者，協助福利資源，讓長輩生活更安心。
二、傾聽民意
認真聽取里民心聲，積極反映問題，做好溝通與服務。
三、環境整潔
關心環境清潔、道路、排水及公共設施，打造舒適家園。
四、守護安全
關注交通、路燈及社區安全，守護長輩、婦幼與每一位里民。
五、凝聚鄰里
推動健康、關懷與聯誼活動，讓鄰里更團結、更有溫度。



投票時間、方式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一）投票時間：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星期六) 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1.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前 (包括當日) 出生，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十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以前 (包括當日) 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繼續居住者，有市長、市議員、原住民區長、原住民區民代表、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2. 原住民選出之市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1. 投開票地點 (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2.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選舉人名冊號次，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3. 選舉人照顧之六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4.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5.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6.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7.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8.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4）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5）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9.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十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10.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11.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

圈選欄	㊀
號次欄	號次
候選人相片欄	相片
姓名欄	姓名
推薦政黨欄	政黨名稱

※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
里長選舉票為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圈選二人以上。
2.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3.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4. 圈後加以塗改。
5.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6.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7.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8. 不加圈完全空白。
9.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1. 候選人資格不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七項規定。
2. 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六條或第二十七條第一項之情事。
3. 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九十二條第一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臺中市豐原區翁子里第 5 屆里長選舉投（開）票所一覽表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所屬村里	所屬鄰別
0580	翁子國小 (1)	翁子里豐勢路二段 290 巷 3 號	翁子里	1-5
0581	翁子國小 (2)	翁子里豐勢路二段 290 巷 3 號	翁子里	6-15
0582	翁子里活動中心	翁子里豐勢路二段 290 巷 12 號	翁子里	16-24

選舉人為原住民身分者，投票所請以投票通知單登載為主。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
勿用私章蓋選票

檢舉專線：0800-024-099 撥通後再按 4
法務部網址：https：//www.moj.gov.tw